

天津市工程咨询协会

津咨协【2024】002号

关于收取2024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天津市工程咨询协会章程》的规定，现开始进行2024年度会费的收取工作。

一、收费标准

- 会长、常务副会长、副会长单位会费按人民币10000元/年收取；
- 取得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的会员单位，会费按人民币6000元/年收取；
- 取得工程咨询乙级资信证书和取得乙级预评价资信证书的会员单位，会费按人民币5000元/年收取；
- 未取得工程咨询资信证书的会员单位，会费按人民币4000元/年收取。
- 根据《天津市工程咨询协会章程》的规定，会员如果1年不交会费，视为自动丧失会员资格。

二、收取时间

即日起至5月31日为本年度集中收取会费时间。

三、收取方式

会费可以以网银、电汇、支票等形式交纳（划款时请注明会费）。

根据财政局的要求，今年的会费收据统一开具“天津市社会团体会费收据（电子）”票据，当月缴纳会费后，25日-30日可领取会费电子票据。

四、天津市工程咨询协会银行账户信息如下：

账户名称：天津市工程咨询协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洞庭路支行

账 号：02240001040028076

开户行代码：103110024005

协会地址：天津市河西区洞庭路16号美年广场2号楼301室

联系人：王秋楠

电 话：24318072 手机号：18031512852

